

教育部 函

地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
路5號

承辦人：廖婷容

電話：02-7736-5928

電子信箱：tingrong@mail.moe.gov.tw

受文者：國立政治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4月18日

發文字號：臺教人(二)字第113004102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原函（含附件）影本

主旨：銓敘部函為應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轉任公務人員條例相關規定之修正或廢止，該部相關函釋停止適用一案，請查照。

說明：依本部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13年4月16日部特二字第1135692483號函，並檢附原函（含附件）影本1份。

正本：部屬機關(構)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

副本：113/04/18
電子 16:08:44 印章

